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多模态红色文化数字资源采集摄像装置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SCZB2026-ZB-0786-006.1B1

西安外国语大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9月1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外国语大学委托，拟对多模态红色文化数字资源采集摄像装置采购项目(二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CZB2026-ZB-0786-006.1B1

二、采购项目名称：多模态红色文化数字资源采集摄像装置采购项目(二次)

三、招标项目简介

本项目主要功能需求高清摄像、航拍采集功能，专为红色文化数字资源采集。配置虚拟制播系统，直接导入PPT文件作为素材使用，支持多种主流视频格式编码、视频制作生产等功能。支持根据用户需求进行首页定制资源管理平台，支持本地或私有云部署，保障红色文化数字资源数据在校内的安全、高效访问。需满足具备大容量机载存储，保障长时任务连续运行，满足在实训教学、红色教育基地建设及多媒体资料采集中，提供精准可靠的影像支持，支持多人协同在线编辑、文件预览检索、内部分享、加密链接分享等，具体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信用查询：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以现场查询截图为准）

2、授权书：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被授权人须与开标时签到表的授权人保持一致。

3、其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非联合体：参与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

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 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 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外国语大学

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文苑南路

邮编： 710128

联系人： 张璐

联系电话： 029-85319529

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都市之门C座9层招标二部

邮编： 710076

联系人： 薛珊、年婷婷、张学强、刘艳

联系电话： 029-88481271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 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 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1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5,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雁塔区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02461558241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本包预算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交纳履约保证金时须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 2.转账账号：中标后提供。 3.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责任：按照采购人内控制度执行。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下浮15%收取（收费标准的85%），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单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信息：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号：78560188000095264 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外国语大学和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外国语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外国语大学。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 招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详见招标文件或合同。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6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详见招标文件或合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 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文件无效, 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 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 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 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 应当明确询问事项, 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 降低社会成本, 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括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 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 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 采购单位

联系人: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电话: 029-85235014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C座9层综合办公室

邮编: 710076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 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 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功能需求高清摄像、航拍采集功能，专为红色文化数字资源采集。配置虚拟制播系统，直接导入PPT文件作为素材使用，支持多种主流视频格式编码、视频制作生产等功能。支持根据用户需求进行首页定制资源管理平台，支持本地或私有云部署，保障红色文化数字资源数据在校内的安全、高效访问。需满足具备大容量机载存储，保障长时任务连续运行，满足在实训教学、红色教育基地建设及多媒体资料采集中，提供精准可靠的影像支持，支持多人协同在线编辑、文件预览检索、内部分享、加密链接分享等，具体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1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1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多模态红色文化数字资源采集摄像装置采购项目	1.000	1,100,000.00	项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多模态红色文化数字资源采集摄像装置采购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技术参数 填写说明：1.技术指标应至少包含：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2.“▲”内容项为重要要求，投标人未达到这些要求或未响应将影响评分。 <table><tr><td>序号</td><td>货物名称</td><td>技术参数</td></tr></table>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带“▲”的参数指标，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厂商需具备不限于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技术白皮书（如有）、生产商出具的产品规格表、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产品宣传彩页等或相关承诺函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1.无人机（数量：1） 1.1机身重量：≤1063 g；最大起飞重量≥ 1263.5 g 1.2旋翼：四旋翼折叠式 1.3续航:单块智能电池 51 分钟(无风悬停 45 分钟), 电池 6654 mAh / 95.3 Wh 1.4水平速度：运动档 25 m/s（90 km/h） 1.5、升降速度:上升 10 m/s(运动)/6 m/s(普通);下降 10 m/s(运动)/6 m/s（普通） 1.6、最高飞行海拔：6000 m（民航限飞 500 m） 1.7、抗风：12 m/s（6 级） 1.8、防护等级：无 IP 等级标注（消费级机身） 1.9、卫星导航：双系统 1.10、悬停精度:视觉定位 垂直±0.1m/水平±0.3m;GNSS 垂直±0.5m/水平±0.5m; 无 RTK 模块（RTK ±0.1m 档不满足） 1.11、避障:全向双目视觉 + 前视激光雷达 + 底部红外, 无毫米波雷达;0.1 Lux 夜景级避障。 1.12、图传:DJI O4+, FCC 30 km / SRRC(国内) 15 km 标称(空旷无干扰) 1.13、增强图传:飞行器装 DJI 增强图传模块 3(内置双 4G eSIM), O4 断开时走 4G 备份;DJI RC 2 本身不支持直播增强图传模块, 是通过 Wi-Fi 连手机热点配合飞行器端模块实现 4G 备份 1.14、遥控器 DJI RC 2: ≥5.5 英寸 1080p 700 nit 屏。 1.15、机载内存: ≥64 GB 1.16、主摄(哈苏):4/3" CMOS, 1 亿像素(不是 4000 万), 等效 28mm, 6K/60fps HDR 1.17、中长焦: 1/1.3" CMOS, 4800 万像素, 70mm 1.18、长焦: 1/1.5" CMOS, 5000 万像素, 168mm 1.19、变焦:主摄数码 1-2.5×, 中长焦 2.5-6×, 长焦 6-24×;无 34× 光学、无 400× 混合光学 1.20、云台：三轴机械万象云台，支持 360° 横滚旋转 2、云台相机（数量：1） 2.1、定位：双主摄口袋电影机（广角+中焦双镜头，非单摄、无热成像）。 2.2、重量：≥230 g。 2.3、尺寸：折叠便携，旋转 2 英寸 OLED 屏（700nit 级）。 2.4、云台：三轴机械增稳，抖动抑制 ±0.005°，支持智能跟随。 2.5、扩展存储：支持SD卡。 2.6、电池：1545 mAh / 11.95Wh，续航 210 分钟（1080p/24fps 息屏）
--	---

- ， 18 分钟充至 80%。
- 2.7、广角：1 英寸 CMOS，等效 20mm f/2.0，约 5000 万像素级。
- 2.8、中焦：1/1.28 英寸 CMOS，等效 60mm f/1.8。
- 2.9、变焦：1× 光学（20mm）、3× 光学（60mm）、6× 无损混合、最高 12× 变焦跟随（非 34× 光变、非 400×）。
- 2.10、视频：广角 4K/240fps，中焦 4K/200fps；10-bit D-Log 2；MP4(HEVC)。
- 2.11、照片：单张约 3700 万像素，JPEG/DNG。
- 2.12、音频：OsmoAudio 直连 DJI Mic，四声道，48kHz 16bit AAC。
- 2.13、接口：USB-C（支持 USB 3.1 高速导出、UVC 直播）、Wi-Fi 6、BLE 5.4。
- 2.14、避障：无激光、无毫米波、无六向双目（口袋机无行业级避障）。

3、单反相机（数量：1）

- 3.1、传感器：APS-C CMOS 22.3×14.8mm，有效像素 约 3250 万（32.5MP）
- 3.2、处理器：DIGIC X
- 3.3、连拍：电子快门≥30 张/秒，机械快门≥15 张/秒（均带 AF/AE 跟踪）
- 3.4、存储：双 SD/SDHC/SDXC 槽，均支持 UHS-II（无 CF 卡槽）2. 含三脚架、补光灯、64G CF存储卡、多功能读卡器、原装备用电池≥2块。
- 3.5、焦距：18-300mm，APS-C 等效 28.8-480mm（R7 上 ×1.6 换算），16.6 倍光学变焦
- 3.6、光圈：F3.5（广角端）- F6.3（长焦端），7 片圆形光圈，最小 F22-40
- 3.7、结构：15 组 19 片，滤镜口径 φ67mm，最大直径 φ75.5mm，长度 123.6mm（RF 口）

4、专业摄像机。（数量：1）

- 4.1、传感器：1/2.3 型 CMOS。
- 4.2、记录格式：4K UHD 3840×2160 25P，XF-AVC（MXF 封装）160Mbps / MP4 150Mbps；Full HD 50P/50i/25P。
- 4.3、镜头：20 倍光学变焦，等效 35mm 29.3-601mm，F1.8（广角）-F2.8（长焦），8 叶片圆形光圈，滤镜 φ58mm，最近对焦 1cm（广角端）。
- 4.4、变焦补充：数码变焦最高 800×（4K 下 20×光变+数码）。
- 4.5、防抖：光学 IS + 电子 5 轴（Dynamic IS / Powered IS）。
- 4.6、慢快动作：Full HD 下 0.5× 慢动作、最高 1200× 快动作。

5、存储服务模块（数量：1）

- 5.1、视频专用存储系统，标准19英寸≥2U机架式设备，自适应1+1冗余电源，多冗余热交换PWM风扇。
- ▲5.2、处理器≥8核16线程，基础主频3.0 GHz：128GB NVME系统盘，≥32GB高速缓存（可扩展至≥64GB）
- 5.3、磁盘位：≥12个可热插拔磁盘位，支持SAS/SATA/SSD/NL-SAS硬盘，可扩展至≥112个硬盘插槽。配置≥16TB SATA硬盘≥12块。
- 5.4、网络接口：≥2个1GbE以太网接口、≥2个10GbE以太网接口，含2根10

米光纤跳线、2个万兆多模模块，支持网络接口聚合。

5.5、RAID级别：支持软RAID和硬RAID，支持RAID 0/1/5/6/10/高阶RAID等，支持JBOD，支持蜂鸣器及copyback开关控制

▲5.6、存储协议：提供NAS、IP-SAN和对象存储统一存储功能，支持CIFS、NFS、FTP、HTTP、WebDav、iSCSI、FC SAN、S3协议，支持细粒度权限控制及SAN服务实时控制管理。

5.7、磁盘定位：支持磁盘定位功能。

5.8、硬件监控：支持以拓扑图形式形象展示存储节点中CPU、内存、主板、风扇及PCI设备信息，快速定位故障硬件，支持风扇速率控制及CPU锁频。

5.9、文件系统：可针对不同使用场景（通用场景、小文件场景、大文件场景）创建文件系统，系统根据场景进行对应优化。

5.10、配额管理：支持用户/组配额或目录配额，包括容量软/硬配额、文件数软/硬配额。

5.11、连接监控：可实时查看各访问域下各协议客户端访问连接信息。

5.12、安全防护：提供防暴力破解策略和密码策略，防护系统免受外来恶意攻击。

5.13、用户管理：支持AD域控、LDAP，支持SSO单点登录；账号批量创建、Excel导入。

5.14、告警方式：支持邮件、SNMP Trap、文件等告警方式，支持告警静音，可按需配置；支持告警上报，可协助用户管理维护告警。

5.15、告警详情：支持详细的监控告警信息返回，包括告警概述、告警模块、节点、告警详情、触发时间、持续时间、影响、解决方法等。

5.16、组织管理：支持组织架构管理，树形展示组织关系，提供组/用户生命周期管理；支持角色管理，提供角色映射、角色复合、角色继承等功能。

5.17、断电保护：支持外接UPS电源和RAID卡备用电容，保证意外掉电情况下的数据安全。

5.18、数据同步：支持本地文件、远端文件、本地对象存储及远端对象存储完全交叉同步，可自定义同步策略。

5.19、客户端挂载：提供Windows/Mac/麒麟/统信存储客户端，实现CIFS共享空间自动/手动挂载及在线上传，支持avid软件工具共享存储空间。

5.20、访问控制：支持业务访问控制：根据业务分别控制客户端访问，开启访问控制则仅控制规则内的客户端可访问对应业务（白名单）。

5.21、回收站：CIFS协议下支持回收站功能，客户端删除的文件不直接删除，可存入回收站，降低误操作风险；回收站可批量拷贝、恢复、删除文件及清空回收站，可自定义回收策略。

5.22、集群功能：支持NAS集群功能，允许多台存储设备组成主备、双机或集群部署。

5.23、Web管理：自研Singstor Web可视化集中管理平台，全图形化交互。

5.24、快照功能：支持手动、自动快照策略，支持生命周期管理、快照共享、数据回滚。

▲5.25、私有云盘：一键创建用户Home目录，支持多人协同在线编辑、文件预

览检索、内部分享、加密链接分享。

6、资源管理平台（数量：1）

资源门户

门户首页

- 1)支持根据用户需求进行首页定制。
- 2)为教职工、学生用户提供Web端访问的统一门户；
- 3)支持根据不同的用户以及角色权限展示不同的系统模块；
- 4)支持对页面样式进行调整，可根据角色不同，显示对应的角色的呈现构建的资源内容；
- 5)▲展示热门标签、最新上传资源，热门下载资源。
- 6)▲资源列表查看，按照文件夹、图片、视频、音频、文稿和其他方式进行资源查看。
- 7)支持在课程检索中以专题分类进行筛选查询。

融合检索

- 1)提供全局检索框，全局检索支持对公开的资源要点、课程、直播、教师等进行检索，提供对检索结果的综合展示页，并推荐最匹配的检索结果；
- 2)支持通过关键词对资源进行融合检索，检索结果根据符合程度进行排序，支持基于资源内包含但不限于语音识别结果、资源要点、标签的检索，精准的定位到检索的位置，并将结果明显标注呈现。

工作台

- 1)需为老师或者管理者提供工作台功能，呈现相关的登录信息、课程信息以及教学助手。
- 2)支持展示个人相关的实时数据，包含到不限于个人登陆数、资源数等；
- 3)提供登录个人的最新资源的快捷入口，展示课程、资源相关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我的资源、最新资源、最近打开资源等模块；
- 4)支持校历模块。

平台核心服务

- 1)系统需支持本地或私有云部署，保障红色文化数字资源数据在校内的安全、高效访问。
- 2)红色文化数字资源管理需支持分布式集群部署，适应大规模红色文化数字资源的统一管理。
- 3)提供数据存储和引擎服务，根据业务数据特征设计适当的存储方案并建立数据间的联系，实现多维度数据属性记录，并提供数据关联分析基础支撑，包括但不限于关系型数据库服务、非关系型数据库服务、高吞吐分布式内存数据库服务、高吞吐量分布式发布订阅消息服务等。
- 4)提供系统服务引擎，实现系统配置以及服务状态统一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系统配置和管理、业务配置和管理。
- 5)提供流媒体服务引擎，为红色文化数字资源的点播提供流媒体服务。
- 6)提供负载均衡高可用服务，实现多套红色文化数字资源管理系统中各类任务处理的负载均衡。
- 7)提供调度管理服务，实现资源上传、资源剪辑、合成转码等各类任务的统一调

度管理。
8)提供分布式监控服务，提供系统内程序、业务、运行状态的监控和维护，包含但不限于分布式日志捕获引擎、分布式高吞吐日志存储引擎、分布式插件式平台监控服务、监控和配置应用等。
9)提供媒体迁移引擎服务，实现系统内部各类媒体资源的迁移调度。
资源汇聚
web上传
1)支持多类型资源的上传，支持将本地资源通过添加或拖拽方式上传到指定资源目录，需支持视频、音频、图片、文档等多类型资源格式资源的上传。
2)上传文件格式支持：视频源格式包含但不限于MP4、MOV 、AVI、WMV；音频格式包含但不限于WAV、WMA；图片格式：BMP、GIF、HEIC、JPG、PNG 、TIFF、RAW；文档源格式包含但不限于：WORD、PDF、PPT、EXSEL。
3)支持批量上传功能，可一次性选择多个文件进行相关资源上传。
4)支持上传进度查看。
5)支持上传过程中对资源进行暂停、开始、取消上传。
6)支持上传文件可从资源库中选择素材单独或批量添加片头、片尾或水印及LOG O。
客户端上传
1)支持通过客户端选择本地文件进行上传，支持上传视频、音频、图片、文档等各类资源。
2)支持查看正在上传的资源的上传任务进度、上传速率。
3)支持对正在上传的任务进行暂停、继续上传、取消上传、删除等操作，可支持断点续传。
4)待上传文件可从资源库中选择素材单独或批量添加片头、片尾或水印及LOGO 。
5)支持查看已完成上传的任务，可对上传任务进行清除，支持查看已完成上传的本地文件。
批量上传导入工具
1)支持通过设置热区扫描方式实现指定目录下文件批量导入平台存储区。
2) 支持裸文件或带XML元数据信息文件批量导入。
资源管理
资源分类管理
1)具备统一的红色文化数字资源库，提供对音视频、图片、文档资料、课件资料等多模态红色文化数字资源的统一管理。
2)提供基于目录树的资源管理，可根据需要进行多级目录树的创建与删除。
3)提供基于图例模式和列表模式的资源预览。
4)支持对红色文化数字资源按照入库时间、名称进行升序、降序排序。
5)支持将红色文化数字资源下载到用户本地，对于具备不同质量的红色文化数字资源，需支持选择下载不同质量码率的红色文化数字资源。
6)▲支持对红色文化数字资源进行删除，并提供回收站功能，需支持对删除的资源进行还原或彻底删除。

多模态红色文化数字
资源采集摄像装置设
备

- 7)支持红色文化数字资源重命名。
- 8)可将红色文化数字资源复制、移动到资源库内其他目录，复制时可重命名。
- 9)支持红色文化数字资源的批量操作，包括下载、删除、复制、移动等，支持对资源进行点赞，并显示资源总点赞量。
- 10)支持对资源使用记录进行查询功能，可查看资源使用日志。

资源分享

- 1)包括但不限于支持对资源进行分享，支持对分享进行设置，包括但不限于分享主题编辑、是否启用分享密码等；
- 2)支持对分享的资源设置有效期、是否允许下载、是否取消分享等；
- 3)支持选择单个或多个系统中的用户进行能分享；
- 4)支持创建分享链接，系统可生成分享链接及密码，可复制相关资源链接分享给其他用户。
- 5)支持用户对我的分享和分享给我的资源进行查看，支持分享资源、时期等信息的查看。
- 6)支持把资源库中的资源一键分享到微信。

资源预览

- 1)支持通用音视频格式文件在线点播，专业格式音视频可通过媒体处理中心软件进行转码后实现在线点播。
- 2)音视频播放时，支持进行播放/暂停，支持基于帧精确的进退控制，支持播放器音量控制，支持0.75倍、1倍、1.25倍、1.5倍、2倍播放速度控制。
- 3)支持视频全屏播放。
- 4)支持通用图片的在线浏览，包括但不限于JPG, PNG, GIF, BMP, TIFF等图片格式。
- 5)对于专业格式图片，包括市面上主流单反格式及DNG公共存档格式，可通过媒体处理中心软件进行转码后实现在线预览。
- 6)实现各种格式文件在线播放／阅读，包括但不限于：通用音视频格式、包括但不限于PPT、Word、Excel、文本文档、PDF等。预览时无法对所预览的资源进行编辑，防止随意篡改资源内容。
- 7)提供资源图谱功能，支持展示当前资源的关联资源，根据资源来源、关键词、资源要点、人物、敏感词等进行资源的关联，支持展示下级主题分类及关联的资源，支持对关联资源进行预览。
- 8)支持视频资源预览调节播放器上画面亮度/对比度/饱和度。

资源编目

- 1)支持对数字资源的名称、描述、教师、学院、专业等基础信息进行编目。
- 2)支持手动对红色文化数字资源标签、摘要、组织机构、地点、人物等信息进行添加、删除等管理。标签、组织机构、地点、人物在添加时支持关联时码信息。
- 3)支持对已有编目信息进行二次矫正，包括但不限于学院、专业、课程名称、教师姓名等。
- 4)具备视音频文件编目的技术能力；
- 5)要求达到在音视频课程资源预览时，精确到帧的入点、出点标记，生成资源要

点片段，并在该资源的资源要点列表界面中进行呈现。
6)支持在同一视频中标记出多个资源要点片段，并按照原视频中的时间顺序在独立的列表中进行呈现。
7)支持将资源要点片段的首帧作为图片在列表中呈现，方便快速查找资源要点片段。
8)支持对资源要点片段进行重命名、删除操作。
9)支持资源进度条上展示资源要点起始点及名称信息，支持直接跳转播放。
10)可通过点击资源要点片段，快速定位到此资源要点片段在视频中的起始位置，同时在播放进度中能够显示标记该资源要点片段的起止帧。
11)支持手动对课件进行截图，截图的过程中自动关联以帧精度的时码信息；
12)支持根据截图快速的定位到课件对应的时间位置；
13)支持课件截图的删除。
资源审核
1)支持设置资源共享、资源入库的审核流程，支持按照流程进行审核人员的配置。
2)支持在共享时、资源入库时发起审核流程；
3)支持对我发起的审核和待审核的任务进行查看，支持通过任务名称、审核进度等进行查询筛选。
4)支持设置资源共享的审核流程，支持按照流程进行审核人员的配置。
5)支持审核日志的查看，可详细查看审核任务的审核流程。
下载管理
1)支持用户对资源进行自主下载，资源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视频、音频、图片、文档等各类型资源。
2)对开放权限的资源，支持用户选择下载或批量下载；
3)对有多种质量的资源，支持选择高质量（原格式）、低质量（转码后格式）进行下载；
全文检索
1)▲资源支持通过关键词进行检索，页面展示与搜索关键词相关的资源。
2)支持基于资源入库时间范围的筛选，可精确到天。
3)支持基于智能AI分析的结果进行筛选；
4)录播资源需支持基于录播机位、来源、学期进行筛选。
5)支持上述一个或多个条件的复合检索，需支持检索条件一键重置。
6)支持按照文件类型，如音频、视频、图片、文档、文件夹、其它等进行筛选。
7)具备元数据索引与搜索的技术能力。
数据驾驶舱
平台运行数据统计
1)提供今日平台数据，支持对平台今日登录次数（PC端、移动端比例）、今日活跃用户、实时在线用户、课程浏览量等数据进行统计；
2)支持按照日、周、月等时间维度呈现总登录次数、各学院登录次数、登录次数变化趋势；
3)支持按照日、周、月等时间维度呈现用户用户角色分布比例、各学院活跃用户

、活跃用户变化趋势；
4)支持模块访问情况的数据统计，支持按照日、周、月等时间维度呈现各模块访问的次数。
资源数据统计
1)支持采集本平台资源建设数据，及接入的第三方平台资源建设数据，并进行数据统计及可视化展示。
2)提供资源数量的统计：支持统计资源库文件总数，音频、视频、文档、图片、其他等资源类型统计；录播入库、个人上传、片段合成等来源数量统计，每日、近一个月、近半年资源新增数量统计、以及各学院资源数量统计，并进行可视化展示。
3)▲提供资源空间占用统计：支持已使用资源空间总量以及占比，支持各来源空间占用统计。
4)▲提供资源使用统计：不同媒体类型的资源的统计。
5)提供资源排行榜：支持根据资源浏览量、分享量、下载量进行排行，并显示资源名称和浏览、分享、下载数据。
6)提供资源使用统计详情查看：支持按照用户和资源进行使用详情的查看。支持对单个具体用户资源的资源个数、已使用空间，点赞、下载、收藏、分享、另存、评论等进行数量的统计。支持对单个资源的格式、大小、点赞量、下载量、收藏量、分享量、另存量、评论量等进行统计。
平台运行可视化大屏：
1)提供平台整体情况概览数据展示，包含访问量、活跃用户、课程总量、资源总量等；
2)提供资源处理情况数据展示，包含资源主体热词、资源智能分析情况、使用率最高资源要点；
资源建设可视化大屏：
1)提供资源建设情况数据展示：包含热门资源排行、资源分布、资源新增趋势等；
2)支持按照访问时长分布(0-1 小时、1-3 小时、3-5 小时、5小时以上)展示平台用户的访问情况。支持按照学院展示平台在各时段(闲时时间23:00-8:30、晚间时间18:30-23:00、上课时间8:30-18:30)的访问人数。
系统管理配置
用户权限管理
1)支持按照用户单位的组织结构进行用户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用户增加、删除、修改等。
2)支持为不同用户配置不同的角色，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管理员、资源管理员、教师、学生等。
3)支持逐一增加或批量增加教师、学生账号。
4)支持为管理员、教师、学生、校外团队等不同身份的用户提供内容授权、功能授权、操作授权、空间授权的四层权限管理。
5)支持按角色为用户分配操作权限及存储空间。
6)具备媒体数据权限控制的技术能力。

7)系统提供个人空间、共享空间、群组空间、专用空间的分层管理模式。
8)系统的共享空间需支持持续扩容，需支持共享空间中的红色文化数字资源共建共享。
9)系统需支持创建群组空间，实现对群组内成员的资源公开。
10)系统可为固定渠道来源的红色文化数字资源创建专用的空间，如可为录播教室资源创建录播空间，并为指定用户分配对应的管理权限。
11)支持用户禁用，禁用后用户不可再登录原有账号，但不影响曾经在平台上发布的内容；支持禁用后进行再次启用。
系统公告及资讯
1)支持通知公告的创建，支持用户对标题、内容信息进行编辑，支持对通知公告添加附件；
2)支持立即发布公告或定时发布公告。定时发布公告用户可自定义发布的日期、精确具体时、分时间。支持设置公告展示的时间。
3)支持对发布的通知公告详情的查看和撤回；
4)支持管理者对发布的通知公告进行查询，支持按照关键词进行检索，或者按照发布时间进行筛选。
5)发布的公告需支持用户在门户首页进行滚动显示，支持详情的查看。
6)支持新建资讯，支持填写资讯链接、标题、摘要、出处，上传资讯封面，选择资讯栏目，可多选。
7)支持按标题、发布状态进行资讯查询；
8)支持对资讯的发布，发布后则显示在资讯栏目中，支持取消发布；
系统配置
1)支持学校自主添加第三方平台信息，设置展示的名称、图标、跳转链接信息等，实现统一门户管理。
2)支持自定义LOGO、主题颜色、首页展示内容、背景图片、导航菜单等。
3)平台支持公祭日日期设置，主题色可根据设置日期自动置灰。
4)提供系统操作步骤指引功能，支持管理员自主配置新手引导流程。
5)支持登陆设置，系统提供登录模式、登录页、图片验证码等设置。
6)支持对播放器添加水印配置，支持配置播放器水印显示位置。
7)支持审核配置，可对审核流程初始化。初始化可配置审核流程包含但不限于：资源入库、资源共享、课程大纲审核等。
8)支持对审核流程进行启用/禁用，关闭后则该流程无须审核。
9)支持配置审核流程，可自定义审核级数，每一级可按用户或角色配置审核人，可选择“或签”或“会签”。
业务监控
1)支持平台流程任务的监控，可查看各任务详情，对任务执行情况进行监测，支持对任务流程进行检索查询。
2)支持针对平台操作日志监控，形成日志ID。
3)提供个人任务进度模块，用户可查看自己发起的资源处理各类任务进度状态，可取消、删除或重做任务。
7、高清监视器（数量：1）

≥27英寸4K（3840×2160）分辨率，配置立体声音箱，配备 HDMI等常用接口

8、监听耳机（数量：1）

三重降噪，HIFI音质，头戴式耳机。

9、电容麦克风（数量：1）

多档音量调节，支持外部监听输出，频率范围20Hz-20KHz，输出连接 USB和3.5mm耳机。灵敏度:-30dB±3dB、输出阻抗:2000Ω±30%

10、无线领夹麦（数量：1）

智能降噪收音麦，双通道录音，支持远距离传输。

11、虚拟制播系统（核心产品）（数量：1）

11.1.5U工控机箱，含专用后背接口板。

11.2.硬件配置：14代Intel处理器；内存：（2×8）16G内存，系统硬盘：SSD 250G固态硬盘，存储硬盘：SATA 2TB企业级硬盘，电源：服务器电源；键鼠，27寸液晶显示器*2。显卡：具有8G显存的NVIDIA专业三维图形渲染显卡。

11.3.信号输入：3路UHD-SDI+1路HD-SDI+2路本地视频。

11.4.4路嵌入音频或模拟音频输入。

11.5.信号输出：1路HDMI 4K输出；1路IP输出。

11.6.2路嵌入音频，4路模拟音频输出，1路监听音频输出。

11.7. 外置音频接口：≥两个A类D-PRE麦克风前置放大器，≥支持+48V幻象电源，≥两个模拟XLR / TRS组合输入和两个TRS主输出，MIDI输入和输出。

▲11.8.场景模板库：≥500套三维场景模板、图文字幕模板，并可对模板进行编辑。

▲11.9.远程遥控：支持远程PPT翻页，录制、DDR控制、PPT手写注释及擦除；

11.10.支持NDI、RTMP、RTSP、m3u8等制式的流媒体信号输入，支持SRT协议caller和listener模式拉流输入，MF协议摄像头信号输入；

11.11.≥3个DDR视频库，各种格式视频混合载入，支持120Hz 4k视频文件播放；

11.12.信号源或素材直接点选加入，系统自动识别输入信号格式和媒体文件格式，无需进行视频格式转换或输入参数设置；

▲11.13.内置图文字幕编辑，可添加字幕图文效果（包括图片、动画、粒子效果），可实现在字幕播出时实时修改内容；

11.14.支持在非规则形状如圆形、弧形等图文窗口中，显示标准输入信号，组成多窗口图文模板；

11.15.支持直接导入PPT文件作为素材使用，支持逐步播放PPT单页内动画和翻页动画，保留PPT原文件特效；

11.16.每个图文特效文件可保存≥4个状态，存储图文组合中各个平面素材层的不同位置、大小、隐藏显示等状态。在任意两个状态间，可以一键执行平滑动画，实现图文层、视频窗口的集体移动、转换、消失、旋转等效果；

11.17.自动切换中文/英文软件界面；

11.18.内置色键器，支持对不少于4种颜色同时一键抠像，带有可调节直径的虚拟橡皮擦，擦去不需要的背景细节，实现不受尺寸限制的无限蓝箱效果；或反向

保留背景同色物体，避免主持人身上与背景同色的物体被一同抠除；

11.19.系统提供有真实空间关系的三维虚拟场景，以一个固定的真实机位，生成可360°旋转拍摄场景各个方向的≥8个虚拟机位，机位和机位间摇移拍摄的速度/路径可实时调整；

11.20.虚拟演播室中的物体和主持人，可以实时任意调整其位置、大小、朝向等。支持同场景≥4个不同高度平面的真实反射效果；

11.21.可同时载入多个不同的虚拟场景，实现多虚拟场景间切换，可在一个虚拟场景大屏中显示另一个虚拟场景镜头；

11.22.支持将本机打开的PPT等素材或抓取的电脑桌面，叠加蓝/绿遮罩后由显卡输出给老师背后的普通电视，并通过抠像抠除，蓝绿遮罩强度可调；

▲11.23.软件调音台，可对每一路音频延时调节，对每一路音量大小调节，保证单独输入的音频与视频同步。支持模拟音频、嵌入音频的输入和输出；

▲11.24.可将虚拟场景、图文字幕、包装物件、切换特效等信息封装到同一个工程文件，方便随时恢复制作状态保存或迁移；

11.25.可通过输出卡或显卡输出节目最终画面，并同时内录和推流输出。SDI/HDMI 输出格式包括:4K 50/60p, 1080 50i/60i；

11.26.支持RTMP/RTSP/SRT及TS over TCP/UDP一键推流。可同时推到1个主地址和不少于8个辅助地址。不需外部流媒体服务器，可直接生成供网页浏览器打开观看直播的网址。。分辨率支持: 270p/ 360p/ 486p/ 576p/ 720p/ 900p / 1080p/ 2160p。

11.27.支持摄像机，以一台摄像机提供全身和半身都具有足额分辨率的虚拟机位；

▲11.28.内置美颜功能模块，可对抠像后的前景信号进行美颜处理，可调节美白幅度及轮廓柔化；

11.29.可自动检测网络带宽，根据网络拥堵状况，自动调整推流帧数，保证视频帧数平均，不出现长时间停顿或者音频跳跃；

11.30.支持可调码率的 ts, mov, mp4,, avi, mxf等不同格式录制，支持4K录制，编码码率可调。内置快照功能，一键截取主监窗口信号。支持h.264和h.265硬编码。支持一键录制，自动生成录制文件名；

11.31.可选配播出安全卡，软件意外停止运行或误操作关闭时自动将输出信号切换到安全信号通道，保证虚拟主机意外断电时仍能输出安全通道信号；

11.32.可在软件内选择指派显卡的另外两个接口分别显示蓝/绿遮罩画面和PGM输出画面，提供菜单随时调整；

11.33.系统内置延迟播放功能，可为推流信号设定延迟播出时间，实现延迟输出，保证播出安全。可在不中断推流的情况下，实时增减延时量；

11.34.可将显卡输出的PGM监看图像，方便老师或讲解人对照观看自己动作，并不影响实际输出/推流/录制画面，监看画面上并显示当前录制启停状态，方便老师随时确认；

11.35.支持遥控器控制虚拟机位/图文动态切换，开始停止推流/录制以及PPT翻页和人物叠加/消隐，显隐字幕。呼出PPT画笔，擦除笔划，按单页排列PPT等功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 采购包1：
- 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货物运抵现场并经甲方初步核对数量、外观、型号无误，达到付款条件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 2、 进度款，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学校全部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乙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并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金额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中标厂商需自行提供项目所需辅材。验收分初次开箱验收、采购人使用单位初步验收和采购人最终验收三个阶段，以最终验收为准。

1.初次开箱验收 设备到货后，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共同开箱验收。如属于检验检疫法检目录内货物，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会同海关共同开箱验收。在检查货物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中标人负责安装调试、采购人负责技术验收（中标人协助），验收以国内行业标准或合同文本货物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2.采购人使用单位初步验收 在设备安装调试运行正常后，进行试运行测试，通过试运行测试后进入试运行，试运行不少于15日。试运行期间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试运行报告，报告中至少应详细记录各种实测、运行数据。项目试运行正常后，中标人向采购人使用单位申请初步验收。初步验收由采购人使用单位按试运行报告及合同约定，现场查看货物使用情况。初验完成后，中标人填写初验收报告并经采购人使用单位确认。设备整机自安装之日起1个月内，如果设备不能正常工作或不能达到设备性能指标，在中标人尽快、尽力排除故障的前提下，仍不能解决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部件或全部新品以解决问题。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申请（传真、电子邮件有效）后，在1个月内从原厂运出更换部件或更换新品，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新品或新部件到货安装后1个月内，仍不能正常工作或不能满足设备验收指标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再次换货。设备首次安装之日起4个月内，如果设备仍不能正常工作或不能满足设备验收指标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货款，并按合同总价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及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3.采购人最终验收 采购人使用单位根据初验结果，向学校提交最终验收申请，由学校组织校内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进行项目的最终验收。验收依据为合同文本、招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合同内所列功能参数逐条验收，并符合采购人稳定安全正常使用的需求。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填写终验验收单，并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设备所包含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设备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货款，并按合同总价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及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包装方式及运输：包装完整，运输安全可靠，按合同约定时间及地点供货，做好货物包装、保险及跟踪等保障工作。

1.运输由中标人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2.运输方式由中标人自行选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采购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

承担。同时，中标人必须保证如期交付，不得断货，否则，因断货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3.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项目现场。 4.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要求，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1.运输由中标人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2.运输方式由中标人自行选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采购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同时，中标人必须保证如期交付，不得断货，否则，因断货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3.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项目现场。 4.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要求，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执行，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保险要求 1.风险承担 在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开箱验收合格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确保货物在运输、装卸及仓储过程中的安全。 2.保险责任 （1）中标人负责办理货物从发货地至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全程运输保险。（2）投保险种应至少包含货物运输一切险（或同等效力的险种），并根据货物特性附加必要的特殊险（如易碎品破碎险、防锈险等）。（3）保险金额应 $\geq$ 合同总价款的100%，并以采购人为被保险人或共同受益人。（4）保险期间自货物离开中标人仓库或工厂起，至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并由双方完成开箱外观检验止。 3.索赔与理赔 若在运输或保管过程中发生保险范围内的损失，中标人应负责立即向保险公司索赔。若因中标人未及时投保、投保金额不足或未正确填写被保险人，导致采购人无法获得足额赔偿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供货安装要求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货物、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合格证、保修卡、安装图纸、操作手册等）、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 1.现场条件确认 中标人在安装前，应与采购人共同勘查现场，确认水、电、场地等基础条件满足安装要求。 2.安装人员资质 中标人应派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人员进行安装。如设备属于国家规定的特种设备，安装人员须持有国家规定从业资格（如特种设备作业、电工、焊工等强制性证书）。安装人员在施工期间应遵守采购人现场管理规定，佩戴工作证件，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3.安装标准 安装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技术标准、行业规范以及制造商规定的安装要求。安装过程中，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设置警示标志。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4.调试与试运行 安装完成后，中标人应进行系统调试，确保各项功能、性能指标符合合同约定及投标承诺。试运行期（15日）。试运行期间，中标人应派技术人员现场跟班保障，及时处理运行中出现的问题。试运行正常后，方可进入正式验收程序。 商务要求 交货期： 国产产品：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天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付货物价款的0.1%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中标人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不免除其交货的责任。如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15个工作日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中标人不能交货，采购人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除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外，还应向采购人偿付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如中标人存在恶意违约情形（如交付假冒伪劣产品、擅自转包、故意拖延履行、伪造履约证据等），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质保期为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质保期内，任何由制造商选材和制造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维修或更换原厂配件，采购人不负担任何维修费用（含人工费）。质保期内，项目责任工程师每年免费提供不小于2次上门保养服务，免费提供保养用的全部零部件（原厂）。质保期满前1个月，中标人免费提供一次全面的检查、维护，并出具正式检查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完全排除。 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7*24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时，24小时内到达现场。采购人反映的问题应在48小时内解决，如在48小时内无法解决或修复，则由中标人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48

小时后，未解决问题每超过24小时，中标人应按合同价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3.中标人应在合同生效后的1个月内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软硬件使用说明并提供免费技术咨询。设备、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指定时间、指定地点、指定频次开展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技术原理、操作方法、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4.与使用设备相配套的软件3年内由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新升级。 5.保险要求 5.1.风险承担 在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开箱验收合格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确保货物在运输、装卸及仓储过程中的安全。 5.2.保险责任 （1）中标人负责办理货物从发货地至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全程运输保险。（2）投保险种应至少包含货物运输一切险（或同等效力的险种），并根据货物特性附加必要的特殊险（如易碎品破碎险、防锈险等）。（3）保险金额应不低于合同总价款的100%，并以采购人为被保险人或共同受益人。（4）保险期间自货物离开中标人仓库或工厂起，至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并由双方完成开箱外观检验止。 5.3.索赔与理赔 若在运输或保管过程中发生保险范围内的损失，中标人应负责立即向保险公司索赔。若因中标人未及时投保、投保金额不足或未正确填写被保险人，导致采购人无法获得足额赔偿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供货安装要求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货物、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合格证、保修卡、安装图纸、操作手册等）、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 6.1.现场条件确认 中标人在安装前，应与采购人共同勘查现场，确认水、电、场地等基础条件满足安装要求。 6.2.安装人员资质 中标人应派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人员进行安装。如设备属于国家规定的特种设备，安装人员须持有国家规定从业资格（如特种设备作业、电工、焊工等强制性证书）。安装人员在施工期间应遵守采购人现场管理规定，佩戴工作证件，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6.3.安装标准 安装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技术标准、行业规范以及制造商规定的安装要求。安装过程中，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设置警示标志。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6.4.调试与试运行 安装完成后，中标人应进行系统调试，确保各项功能、性能指标符合合同约定及投标承诺。试运行期30日，试运行期间，中标人应派技术人员现场跟班保障，及时处理运行中出现的问题。试运行正常后，方可进入正式验收程序。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详见招标文件或合同。 质保及售后要求： 1.质保期为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质保期内，任何由制造商选材和制造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维修或更换原厂配件，采购人不负担任何维修费用（含人工费）。质保期内，项目责任工程师每年免费提供不小于2次上门保养服务，免费提供保养用的全部零部件（原厂）。质保期满前1个月，中标人免费提供一次全面的检查、维护，并出具正式检查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完全排除。 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7*24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时，24小时内到达现场。采购人反映的问题应在48小时内解决，如在48小时内无法解决或修复，则由中标人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48小时后，未解决问题每超过24小时，中标人应按合同价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3.中标人应在合同生效后的1个月内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软硬件使用说明并提供免费技术咨询。设备、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指定时间、指定地点、指定频次开展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技术原理、操作方法、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4.与使用设备相配套的软件5年内由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新升级。 合同有关条款说明 （一）执行合同中产生纠纷，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二）中标人应保证设备（系统）使用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若产生纠纷，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及损失。（三）采购人及中标人的权利和义务（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1.除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之外，双方按《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者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退换直到合格。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3.除因不可抗力，乙方逾期交货，每天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应付合同价款中扣除。如乙方逾期十五个工作日仍未交齐货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存在恶意违约情形（如交付假冒伪劣产品、擅自转包、故意拖延履行、伪造履约证据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4.乙方所交货物的类型、版本、参数、功能需求等在使用中如发生不符合合同约定、国家标准，或者所供货物达不到约定技术要求的，或者运行存在较大潜在风险的，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应无条件全额向甲方退还已收取的合同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5.乙

方所供货物在合理使用期限内，因质量或安装问题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承担赔偿责
任；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处理，退换货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中标供应商须提供采购人所需的整套
设备：满足30人以上的教学与实训需求（须提供承诺函）。 7.中标供应商须完成采购人对于教学和科研的相关其他要求（须
提供承诺函）。 8.产品的供应费及所发生的运输费、杂费（含保险）、商检费、搬运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等，包括从产
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3.5其他要求

若投标人采用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请投标人在开标前一天告知代理机构并将保函扫描件发送到代理机构负责人邮箱
(525633509@qq.com)。 3.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
〔2025〕34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
号）要求，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
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
包的采购标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
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
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
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
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
本国产品。 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
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
草原料，无形资产。 备注：开标评标结束后，中标人须无偿向采购人提供盖章齐全的纸质版投标文件3套（正本1套、副本2
套），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址：都市之门C座9层招标二部，收件人：薛
珊。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在资格证明材料中响应同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1）或提供（2）：（1）提供2024年或2025年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①投标人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2022年10月1日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②投标人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③投标人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④投标人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⑤投标人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2）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①资信证明须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须提供基本开户信息）。②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③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	-----------------------	---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在资格证明材料中响应同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	---	---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查询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以现场查询截图为准）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2	授权书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被授权人须与开标时签到表的授权人保持一致。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3	其他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4	非联合体	参与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技术偏离表.pdf 投标函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本国产品说明.docx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 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开标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且金额、形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6	投标内容	投标内容不存在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情形，不存在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的情形。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文件封面
7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	投标文件的交货期、交货地点、质保期、付款方式、合同等商务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8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商务应答表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9	其它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 投标无效条款的情形。	本国产品说明.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 或技术方案.docx 中 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 答表 中国境内生产的 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 则.docx 投标分项报 价表.docx 投标函 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 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 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 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 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节能、环保	投标人所投产品含有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产品，须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不予加分。 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	4.0000	客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技术参数	1、标“▲”重要参数指标（共15项），每满足一项，得0.68分，满分10.2分。2、非“▲”项参数指标（共228项），每满足一项，得0.1分，满分22.8分；扣完为止。注：须提供证明材料，不限于：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制造商出具的产品规格表、产品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或相关承诺等等相关证明材料。参数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其参数评审按负偏离计。参数的技术支持资料需在产品技术参数表中标注页码。投标人/制造商提供自身产品的参数，投标文件不能完全复制招标参数。	33.0000	客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技术偏离表.pdf
质保期	产品在质保期的基础上每延长1年质保计4分，最高计4分。	4.0000	客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业绩	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类似合同业绩（2023年1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并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3分，满分9分。	9.0000	客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详细评审	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制定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实施计划及配送方案；②设备调试方案；③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安装调试人员、配送人员、培训人员、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等）；④应急预案及特殊情况处理措施；⑤产品供货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资料）；⑥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品质、制造工艺、易损易耗品响应方案等）；⑦售后服务保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后的正常维护和维修响应时间等售后服务措施）；⑧产品使用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安排、培训目的、培训目标、培训计划等）。评审标准:上述每项方案内容无缺陷得2分，满分为16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中的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6.0000	主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售后服务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采购要求。方案内容包含: ①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售后服务人员组织； 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的响应时间； ③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补货换货解决方案； ④售后服务承诺及培训要求。 评审标准：上述每项方案内容无缺陷得1分，满分为4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中的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4.0000	主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	---	--------	----	----------------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	--------	---	--------	----	-------------------------------

价格评审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值。 注：①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文件规定，仅当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可享受价格扣除10%，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②（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文件规定，仅当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可享受价格扣除10%，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国产品说明.docx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理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 技术偏离表.pdf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本国产品说明.docx

详见附件: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详见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